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公司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经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同意公司支付给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 年度财务审计费 45.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8.70 万元。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 1998 年在原西安会计师事务所的基础上改制设立的大型综合性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 6 月经财政部和国家工商总局核准事务所由有限责任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资本 1500 万元，是西北地区唯一一家具有独立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北京、深圳、上海、厦门、新疆、甘肃、宁夏、河南、四川和宝鸡等地设有分所。现有员工 900 人，其中注册会计师 290 人、注册税务师 33 人、土地估价师 7 人、房地产估价师 4 人、咨询工程师 7 人、造价工程师 24 人。

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书面意见，同意公司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该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